联 合 国 S/PV.4852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八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四八五二次会议

2003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10 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内格罗蓬特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成员：	安哥拉	加斯帕尔·马丁斯先生
	保加利亚	塔夫罗夫先生
	喀麦隆	蒂贾尼先生
	智利	穆尼奥斯先生
	中国	王光亚先生
	法国	德拉萨布利埃先生
	德国	穆勒女士
	几内亚	索乌先生
	墨西哥	阿尔塞·德琼纳特女士
	巴基斯坦	阿克兰先生
	俄罗斯联邦	卡雷夫先生
	西 班 牙	阿里亚斯先生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迈克达德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埃米尔·琼斯·帕里爵士

议程项目

妇女与和平和安全

03-58464 (C)



上午 10 时 1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妇女与和平和安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澳大利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加拿大、哥伦比亚、克罗地亚、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及、斐济、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意大利、日本、列支敦士登、荷兰、挪威、菲律宾、大韩民国、南非、东帝汶、乌克兰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代表的来信，他们在信中要求邀请他们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的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些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上述国家的代表在安理会会议厅一侧为其保留的座位上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代表安全理事会向荷兰发展合作大臣阿格尼丝·范阿尔登女士阁下表示热烈欢迎。

我还代表安理会向斐济外交外贸部长卡利奥帕提·塔沃拉先生阁下表示热烈欢迎。

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在没有人反对的情况下，我认为安理会同意根据其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先生发出邀请。

就这样决定。

我请盖埃诺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并且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两性问题高级顾问埃米·斯迈思女士发出邀请。

就这样决定。

我请斯迈思女士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我要向安理会成员、我们的来访发言者和我们的客人表示欢迎。我已经表示欢迎荷兰发展合作部长阿格妮丝·范阿登女士的光临。我还要欢迎安吉拉·金女士和诺埃琳·海泽女士参加关于冲突、维持和平和两性问题的辩论。我希望，我们将就这一非常重要的议题进行有益的讨论。我感到特别高兴的是，在今天的讨论中，除了盖埃诺副秘书长将广泛地谈论维持和平行动部在执行方面取得的进展外，我们还将听到独特的观点。我们将直接听取受权在当地努力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的联刚特派团两性问题高级顾问的发言。

首先请允许我谈一谈会议的形式。我马上将邀请盖埃诺先生和斯迈思女士向我们谈几分钟关于他们在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方面的工作。然后，我将邀请安全理事会 15 个理事国作评论和问一些问题。接着，我建议请我们的来访发言者回答迄今为止提出的问题。接着，我们将请在发言者名单上登记的非安理会成员发言。最后，再次让盖埃诺先生和伊斯迈思女士有机会答复会员国所作的评论和提出的问题。

出于时间的考虑，我们建议，各会员国努力将发言限制在五分钟之内。在今天会议结束时，主席将在自己权限范围内拟定一份关于本次会议要点的概要，作为向新闻界发表的声明分发。当然，会议之后，任何人也可索取安理会会议本身的记录，以供其参考。

我还要提另外一个程序性问题。秘书长将在今天下午 3 时 30 分召开联合国各主要机构负责人年会，我已经接到邀请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身份出席会议。

届时，坎宁安大使将主持会议直至下午 10 时 15 分为止。如果我们有必要下午开会，我们将休会到下午 3 时为止，届时，我们将听取名单上其余发言者的发言。

我现在请主管维持和平事务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先生发言。

盖埃诺先生（以法语发言）：三年前，安全理事会通过了第 1325(2000）号决议，就妇女在冲突中的作用采取了大胆的立场。决议承认，妇女和女孩儿在武装冲突中首当其冲，她们也是任何持久解决的重要部分。这对我们的维持和平行动产生重要的影响，并且要求我们从根本上改变我们的工作方法。

我欢迎今天有机会评估迄今为止在维持和平行动中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方面所作的努力，并且强调我们在今后一年面临的一些挑战。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两性问题高级顾问埃米•斯迈思女士稍后将谈谈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的具体现实，并且从刚果民主共和国现场的角度谈谈对这一问题的看法。我还要感谢我们在联合国系统中的伙伴以及各非政府组织为这次发言所作的贡献。

我们都知道，妇女和女孩在冲突中的经历同男人和男孩不同。妇女和女孩在战争时期遭受特别大的痛苦。先前存在的不平等现象由于冲突和社会网崩溃而增加并且加深，使妇女和女孩儿更容易遭受性暴力和剥削。我们知道，当在这样一种环境中部署维持和平行动时，我们的首要责任是倾听受害者的声音。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够知道如何有效地帮助妇女和女孩，以及如何为持久和平奠定基础。

妇女也是我们斗争中的力量和激励的源泉。我们认识到，当为了和平和重建一个遭到战争破坏的国家利用她们的知识、技能和精力的时候，她们能够产生巨大的影响。维持和平行动部大大受益于从诸如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之类的机构那里得到的支持，这些机构同在许多国家存在的全国妇女网络有着密切的联系。

过去 12 个月来，维和行动部采取了具体措施以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在诸如塞拉利昂、刚果民主共和国、科索沃、东帝汶和阿富汗等国家的多方面维持和平行动方面尤其如此。在所有这些行动中，单独地、或者作为一个较大的两性事务部门的一部分工作的两性问题专家正在发挥积极的、决定性的作用，把两性问题放在维持和平的核心。

维持和平行动部特别地集中努力于第 1325(2000)号决议强调的五个主要领域：第一，增加维持和平行动中的妇女人数；第二，将两性观点纳入维持和平行动；第三，在对两性问题的认识和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方面提供培训；第三，通过采取有效的预防行动和对任何不端行为作出严厉的反应来加强维持和平人员的纪律；以及第五，打击贩卖人口行为。

（以英语发言）

我首先谈谈维和人员中性别平衡的问题。让联合国各级别男女工作人员数目相等，无疑非常重要。但我们要领导，还需要有榜样。维持和平行动部（维和部）要倡导国家警察部队中的女性比例应比维和部的女性比例高，因此常常陷入尴尬的处境。

在维和部特派团的民事警察人员中，妇女占 4%，在军事人员中同样很低。我吁请会员国继续并加倍努力为维和行动提供更多女性民警和军事人员。我还呼吁会员国提供在针对性别的犯罪方面有经验的女性和男士，帮助我们解决冲突后局势中常见的针对妇女暴力比例高的问题。

维和部正在从内部解决这一挑战。我们在试验的基础上开始通过空缺通知联系专业妇女协会，鼓励更多妇女提出申请。在司长和司长以上级别，妇女人数过去一年翻了四番。在 15 个维和部特派团中，目前妇女占了所有专业人员的三分之一。但我们认识到，我们不能因为这些数字就自满起来。维和部打算明年在发掘适合于高级别职务的妇女人选以及为特派团招募专业水平的妇女方面提高效率。

然而，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工作常常变成了会计性工作，管理人员只注重工作人员中妇女的数目。我们往往忽视了这些管理人员所管理的方案中纳入性别观点的必要性。性别平衡至关重要，但这仅仅是问题的局部。我们还需要确保我们的方案能够考虑到妇女和男士的不同的需要，使他们能够发挥自己的潜力。我要举例说明，从性别的角度看待塞拉利昂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能够使方案更加有成效。

过去，我们只关注男性成年前战斗人员。我们对他们作了登记，并给他们一系列福利，帮助他们重新过上平民生活。这意味着没有考虑到那些作为前战斗人员的妇女，或担当厨师等辅助角色的女性以及家庭妇女，甚至也没有考虑到被诱骗或裹胁从事性奴隶工作的女童。当前，我们的帮助也开始面向这些妇女和女童，同时进行调整以满足为被裹胁从事性奴隶工作的女童提供创伤心理咨询等特殊需要。

为帮助普及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编制了若干实用的野战教范。编制性别资源一揽子计划的工作已到了后期。该计划将包括广泛的议题，从关于性别概念的一般性资料和着重说明维和行动中性别问题的实用性清单，到在实地建立性别耽误的指导意见。此外，明年我们还将推出军事指挥官使用的性别问题野战教范和扫雷行动中的性别问题的野战教范。

我感谢各会员国今年核准了设在维和部总部的性别问题顾问的职务。我们临时填补了这一空缺，直到明年初该职务的招聘工作完成。性别问题顾问已开始帮助我们以更有效的方式协调我们在性别问题上的努力和帮助进行跨区域的学习。她首要的一项任务是评估迄今在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方面所作的积极努力，找出存在的主要差距，帮助我们确定前进的全面战略。明年还将建立性别问题协调中心网络帮助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努力。

我接下来谈谈特派团中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情况。有些维和行动规定了限制性的任务，注重军事任务，在这种特派团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工作受到限制。但在任务复杂的维和行动中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余地很大。当前，我们在 5 个任务复杂的特派团中派有性别问题顾问或专家，即：科索沃、塞拉利昂、刚果民主共和国、东帝汶和阿富汗。此外，在利比里亚和科特迪瓦设置了性别问题顾问的职务。

我们不断看到特派团中的性别事务股和性别问题专家使特派团的效率得到了改善，帮助特派团完成了任务，也便利了我们的工作。例如，科索沃特派团肩负着行政和立法的责任，那里的性别问题高级顾问帮助过渡政府起草了关于性别平等的法律。这一法律将对妇女和女童的生活将产生长期的积极影响，而这一工作使科索沃过渡当局掌握了从性别角度出发进行法律改革的技术，包括在联合国科索沃临时特派团撤出以后。

在塞拉利昂和东帝汶，维和部性别问题顾问正在通过培训国家警察如何更好处理针对性别的犯罪、特别是家庭暴力以改进特派团的质量。在阿富汗，性别分析帮助特派团规划了参与性更强的选举。特派团的选举股分析了妇女进行登记方面可能存在的挑战。这一股目前正在推行若干措施帮助妇女参与选举，例如为妇女提供单独的登记设施。在格鲁吉亚，没有全职的性别问题专家，但同样作了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很多重要的努力。例如，特派团帮助阿布哈兹的妇女参加解决冲突与建设和平的努力。

为各位成员提供这些实例也可能造成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工作很容易的印象，但事实并非如此。我们在各特派团的性别问题专家一再表示他们对性别问题上只说不做的情况感到沮丧。我们需要超出空洞的言论，实践我们的主张。我打算确保今后所有任务复杂的维和行动都具备健全的性别方面的专门知识，例如采取能够接触特派团工作各个领域的高级决策的性别事务股的形式。我希望会员国支持这种努力。

进行关于性别意识和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培训是第 1325（2000）号决议的另一项主要任务。维和部向所有维和团和各会员国散发了“性别与维持和平”通

用培训手册。在过去的一年里，维和部为各会员国的 350 名培训官员举办了 9 次“训练教练员”的课程。我敦请会员国确保在为军事和民警举行的部署前培训中列入这一培训计划。就我来说，我将确保为新招募人员举办的所有简介班中都列入性别问题的培训。

维和部继续防止维和行动中的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并就这一问题采取对策。当前，在 4 个特派团派驻了艾滋病毒/艾滋病政策干事，即：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利特里亚特派团、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和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过去一年的重点是通过培训进行预防，经常是与联合国和国家伙伴协作执行这一工作。例如，在塞拉利昂，维和部与联合国人口基金和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一道，在过去一年里为军事和民事人员举办了 4 次艾滋病毒/艾滋病、性别和人权问题讲习班。在东帝汶，支助团自 2003 年 2 月以来提供了自愿性保密艾滋病毒咨询。

关于对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和维和人员对难民和内部流离失所者犯下性虐待和性剥削提出的严重指控，这些行为首先起自西非，加强了维和部采取零容忍立场的决心，这一立场的目的是要防止和有效因应处理这些严重的问题。这些问题不仅侵犯人权，而且破坏了我们特派团维和努力的核心。在对各类工作人员纪律问题的现行政策与程序进行彻底审查之后，维持和平行动部(维和部)在今年七月为所有的特派团提供了一套最新纪律指令。这些指令涉及性虐待与性剥削以及其他各类严重不检行为。在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中，高级管理人员最近接受了有关这些指令的培训。在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联塞特派团)，一个人事行为委员会负责接收并调查有关维和人员实施性虐待与性剥削的指控，并且设立了不检行为投诉热线。

在来年，维和部将确保每个特派团都制订预防并处理性虐待与性剥削问题的积极战略。每个特派团将任命一个负责接收维和人员不检行为投诉的高级联络员。维和部还将继续致力于确保特派团高级管理人员掌握如何利用及适用纪律指令，并且确保他们有调查指控的团内能力。此外还将加强培训、投诉及后续机制。最后，维和部将审查预防并处理性虐待与性剥削的现有努力，并确定将在其他地方推广的好做法。

虽然我们能——并且应该——开展所有这些工作，但是我们需要得到你的支持，才能够真正产生影响。派到维和行动效力的工作人员必须如在联合国服务那样遵守最高的人格标准。我们希望出兵国向其所有派遣人员就这些标准进行部署前简要介绍，并且严格追查任何违纪行为。我们还系统地征求有关会员国针对因严重行为不检而被遣返的维和人员所采取行动的反馈意见。

在结束发言之前，我想简要地谈谈贩运妇女问题。我们都认识到这是一个复杂而多面的问题，与有组织犯罪网络有关联。经验还告诉我们，对此问题没有单一而简单的解决办法。维和部目前正对我们在波斯尼亚与科索沃的打击贩运方案开展一项教训研究。该研究的结果将有助于我们确定在处理贩运妇女问题中的最佳做法并从中汲取教训。

我们在维和行动中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方面取得了真正的进展。这大部分归功于我们有全职的性别问题顾问。我们承认前面还有很长的路要走，并且在冲突后的环境中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并非易事。这要求我们齐心协力。我们必须学会认识到，在维和中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并非事后产生的想法，而是任何维和特派团成功的关键。

我们期待与会员国以及与我们联合国及非政府组织合作伙伴开展有力的协作，确保维和行动为妇女、女童及其社区带来持久的积极变化。

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我请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高级性别问题顾问发言。

斯迈思女士（*以英语发言*）：非常感谢能够应邀向安理会成员介绍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的实地情况。对我的邀请不仅是联刚特派团的荣

誉，而且也是整个特派团中所有性别问题顾问的荣誉。

在向你们介绍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实地工作之前，请允许我简单地总结一下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存在的一些关键性别问题挑战。

国际援救委员会估计，在过去四年半的战争中共有 350 万人丧生，其中大部分为平民。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估计，目前刚果民主共和国有 340 万国内流离失所者，并且有 1 千 7 百万人粮食无保障。41％的儿童营养不良。至少 130 万人染上艾滋病毒，在战士与非正规战斗人员中的艾滋病毒感染率大约为 60％。

在整个刚果民主共和国中对妇女的影响是毁灭性的，因为妇女受害最深。影响妇女的某些关键特征包括：国内流离失所；从家庭算起几乎所有机构都已崩溃；无法照顾庄稼或耕种农田；大规模强奸及性暴力并且这些暴行的施为者不受制裁。本质上说，枪杆子毁坏了妇女的生活条件。

就是在这一背景——世界上最严重的现实悲剧背景之一——下，于 2002 年 3 月设立了两性平等股。该股小但很重要，人员组成为高级性别问题顾问及其副手、两个联合国志愿人员、一个行政干事以及两个地方干事。该股必须采取一种双头战略。一头是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刚特派团本身。另一头是与刚果人民及社会共同努力让和平进程及过渡政府的决策者注意到冲突的现实状况，特别是影响到妇女的冲突现状。

该股与联刚特派团其他部门通过如下活动帮助执行联刚特派团的任务：培训与研究、交流并传播对性别问题敏感的信息、对刚果人口的宣传活动、妇女领导人的能力建设、倡导监视并评估妇女参与和平及过渡进程的情况。

下面我将谈谈联刚特派团内部的活动。请允许我先介绍一下在性别问题股设立之后不久联刚特派团内部传播信息的活动。第一个任务是加强科处室领导对第 1325(2000)号决议的认识，从联合国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开始。这样做的目的是争取他们对听取两性平等信息然后采取行动做出个人承诺。一旦在军事及文职部门领导中完成这一工作之后，就再将这些信息交流给各机构以及国际社会的同事。此项提高认识工作包括发布有关性别问题股工作职责及范围的信息，以及鼓励管理人员与本股进行双向交流。

对执行我们任务至关重要的第二个任务是对军事观察员、联合国民警（民警）及文职人员在到本特派团报到时或者在可能的情况下对特遣队的工作人员进行提高性别问题认识的培训。系统培训特遣队仍然至关重要，因为军事观察员及民警就生活并工作在最靠近冲突地区社区的地方。因此在许多情况下他们的行为不仅要被用来评判联刚特派团，而且还被当地人口及政府当作效仿的尺度。性别问题股的工作人员还为刚果国家警察提供性别问题培训。

通过在基桑加尼及布尼亚开展的课程，提高了警察对社会中妇女权利以及男人权利的认识。部署在金杜的受培训者正在与各妇女团体密切合作，处理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案例。

我现在谈谈征聘更多的妇女维持和平人员的问题。妇女已发挥了更大的作用，在与性暴力行为受害者共同工作方面更是如此，并已成为社区的调停者。受害者，通常是女性受害者明确表示，一见到穿制服的男性官员就会使她们再一次重新感受暴力行为的经历。因此极其需要有女军官和女民警警官。

联刚特派团征聘女民警警官的情况令人深感关切。令人遗憾的是，处理对妇女暴力行为问题的妇女的比例不但没有提高，反而是在逐步降低。统计数字表明，2003 年 6 月之前，15 名民警警官中只有一名妇女。但截至 6 月 9 日，69 名警官中有 3 名妇女。目前，90 名民警警官中仍然只有 3 名妇女。我强力促情警察派遣国在这方面迅速采取行动。性别问题办事处预料，今年将征聘的 182 名民警警官中至少应该有 20 名妇女。

性别问题办事处对刚果国家警察进行的培训也同样反映出民警中妇女人数的百分比很低。迄今受过培训的共计为 623 名警官中仅有 15 名为妇女。

在解除武装、复员、遣返、重返社会和重新安置（解甲返乡安置）方案中，我们重大的挑战是取得解甲返乡安置方案人员理解到妇女的关切问题是所有活动尤其是复员活动的组成部分。各种民兵部队都有妇女指挥员和战斗员。此外还发展了一种关于性别问题和弱势群体问题的一揽子方案，其中发出的信息是，在每一名战斗者的身后，通常都有一名妇女。关于性别问题和解甲返乡安置方案的政策文件已分发给解甲返乡安置办公室，其中建议必须在政策的构想以及执行和监测方面考虑到妇女的关切问题。

在卢贝罗设立临时收容中心期间，以及在进行卡米纳行动期间，性别问题高级顾问和工作人员与从事儿童保护、人权和人道主义事务的其他女同事一起参加了技术委员会的工作，并与解甲返乡安置办公室合作。这种战略性的对外联系办法是一种突破，因为战斗者及其家眷要求实施解甲返乡安置方案，这表明了性别问题和解甲返乡安置两者之间的联系。

我现在要谈谈特派团之外的活动。在设立性别问题办事处时的第一项重要政治活动是支持妇女参加在太阳城举行的刚果人对话。进行这项工作的办法是使妇女对第 1325（2000）号决议有所认识，该项决议已被译成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四种主要语言。这种战略的结果是制定了一项行动计划即《内罗毕宣言》，刚果妇女将利用这一行动计划作为她们讨价还价的手段，使她们有机会参加这些谈判。

随后，性别问题办事处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密切合作，为妇女举办了若干次训练班，使她们作好准备，可随时参加在太阳城举行的谈判，而当初仅邀请了少数几个妇女以代表的身分与会。由于作为谈判代表的妇女人数很少，于是决定采用另一种办法来增加妇女人数，那就是邀请其他妇女以专家的身份与会。因此，37 名妇女代表加上 37 名妇女专家总数为 74 名的妇女得以和占多数的 516 名男子一起共同工作，将妇女的观点带入了谈判进程。男子和妇女普遍接受的观点是，妇女在委员会及全体会议的走廊上参加刚果人对话，有助于解决和打开谈判期间出现的困难僵局。

太阳城决议的结果，尤其是人道主义、社会和文化委员会的建议，反映了妇女在谈判中的呼声。此外，刚果民主共和国过渡宪法考虑到了妇女的一些关切问题以及必须使妇女在决策进程中发挥作用，过渡宪法第 51 条对此作了明确规定。但不幸的是，宪法条款十分模糊不清，未能足以反映诸如《北京行动纲要》等十分具体涉及妇女在决策方面的代表权的国际文书。实际情况是，过渡期间，在政府、议会、参议院以及支助民主的机构中，妇女代表仅占 7%，男子则占 93%。

我们还发展了一种伙伴网络关系，其中包括民主刚果妇女政治家运动，该组织代表了来自所有派别和政党的妇女。她们一直在宣传妇女关于过渡进程演变的政治观点，并一直在努力工作，通过记者招待会以及其他媒体活动，促进妇女参与并参加选举。

最近对过渡政府最初 100 天的工作进行了评价，关键的关切问题是确定以下各个方面：目前和长远的安全；民族团结以及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各地进行民主治理；对妇女的性暴力行为以及有罪不罚的现象；妇女在过渡和选举中的代表性；以及冲突后的问题，包括流离失所者和难民的返回，尤其是其中的妇女和女孩的返回问题。

监测妇女参与和平进程和过渡的重要手段是每两周进行一次的经验交流论坛，该论坛由性别问题股与民间社会包括媒体、联刚特派团人员以及政府雇员合作促进举办的。已经讨论的一些关键问题反映了民主刚果妇女政治家运动提出的类似的关切。

性暴力行为是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冲突的重要悲剧之一。警方将在这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联刚特派团、各机构和地方社区的同事正在收集的资料表明，数以万计甚至十万计的女孩

和妇女由于冲突而遭到奸污。人们相信——根据当地人士的说法——仅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地区的乌维拉镇就有大约20%的妇女和女童被强暴。目前已作出宪法规定，建立了记录妇女经历和处理有罪不罚问题的法律机制。但是，加快程序速度有利于受害者康复。也会令受害者确信，尽管在布尼亚这样的地方暂时没有法治，但正义终将得到伸张。

两性平等股成功与否将由我们留给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和人民供其效仿的遗产来评判。经过 18 个月后，现在提出任何要求仍为时过早。但是，我们可以得出一些重要结论。

第一，已经为确保在解决冲突过程中反映男女双方关心的问题奠定了基础。

第二，在特派团内外建立联系和使用创造性手段的举措，正在改变人们对妇女建设和平作用的态度。而且也使人们更加理解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问题。冲突后重建时代需要有更多的此类成果。

第三，两性平等事务办公室虽然由为数不多的几名干事组成，但它自 2002 年 3 月以来一直创造性地利用其掌握的有限人力和物质资源，执行其自己的和特派团的任务。

最后，我要以建议方式阐明我们从过去 18 个月的经验中得出的以下优先行动要点。

我首先谈一谈安全理事会的访问。实地访问在心理上和其他方面产生的积极影响十分巨大。来自总部的实地代表团应该像会见男人那样尽量拜访妇女，倾听她们的意见并汇报她们的关切，以便使各项决定和政策反映男人和妇女在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的现状和利益。

第二点涉及两性平等股的人员编制。把性别观点纳入主流工作如果要在维持和平行动中取得成功，就应从总部着手，进而推广到实地。在这方面，最近维持和平行动部设立性别问题顾问职位的举措值得欢迎。希望此人得到适当支持，以便影响最高一级决策，并给实地特派团提供支助。同时，征募和适当支持实地特派团适度高级别的性别问题顾问将使他们能够影响各级决策，以便有效利用特派团资源，令人民和其他当事方感到满意。

第三，就女性军事观察员和女性民警而言，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应确保妇女在维持和平行动征募人员中，包括在民警和军事观察员中占很大比例。我们认识到，也许有必要审查征募标准，从而使妇女能够得到鉴别而参加实地特派团。

安全理事会应该责成各国政府执行和平协定中有关两性问题的规定，保证妇女参与各项决策安排。首先，到处泛滥的有罪不罚文化，包括各类侵犯妇女暴行未得到惩罚现象必须得到制止。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非常感谢斯迈思女士的评论和意见，并对她一直从事的工作表示赞扬。我们能够听取一位观察员阐述就这个非常重要实地问题的亲身经历，这对我们来说非常重要，我知道我是代表所有安理会成员说这番话的。我现在请安理会成员发言。第一位发言者是德国外交国务部长凯斯廷·穆勒女士。

穆勒女士（德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首先感谢你召开本次会议。我还要特别感谢副秘书长盖埃诺和斯迈思女士为今天的辩论做出出色贡献。

请允许我代表德国对欧洲联盟主席稍后要做的发言表示充分支持。

德国作为第 1325（2000）号决议之友小组的较新成员、特别欢迎有此机会就执行维持和平行动领域划时代决议问题提出若干构想。我们承认，这项决议以及秘书长 2002 年 10 月 26 日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的报告（S/2002/1154）提出的有关执行该决议的各项建议都具有重大政治意义和实际价值。

人们已就妇女在她们基本不负有任何责任的冲突局势中已经和仍在遭受的苦难说了很多的话。这些方面，我还要指出把性犯罪和性暴力罪行列入《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的重要性。

我国政府相信，妇女充分积极参与一切政治和经济决策，包括和平进程，乃是改善目前局势的一个先决条件。妇女是建设民主体制和加强文明社会进程不可或缺的媒介。

为了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的主旨，仍有大量工作要做。无论在核可维持和平任务方面，还是在审查制裁影响方面，性别影响所涉问题必须成为安理会分析和决定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不幸的是，情况并非总是如此。安理会过去的决议，特别是有关中东区域的决议很少列入有关规定。我们应该尽早确保把性别观点充分列入各项决议和任务规定之中。

第 1325（2000）号决议只有成为一个基准并因此显然得到维持和平部队的执行，才能具有信誉。例如，同男同事一起在喀布尔街头巡逻的每一位女兵或女警官都要比任何一般性的宣传努力更好地向当地居民展示了第 1325（2000）号决议的目的。因此，德国非常重视女兵在德国分遣队中的充分的代表性。

在今后的日子里，德国将领导阿富汗的安全理事会特派团。在同我们的阿富汗伙伴的密切合作下，我们坚决打算考虑到两性观点，并鼓励这些伙伴让妇女更多地参与决策进程，除其他外，讨论应当采取的具体措施，以便改善局势。我们想要确保特派团的最后报告适当反应这一方面。

支持妇女的人权和在生活和决策的所有领域中提高妇女权利是在阿富汗的所有德国项目的总括性目标。因此，我们在所有项目中都把性别观点纳入主流，并支持妇女的平等参与，特别是在人权、宪法改革、警察部队的培训、同行政当局的接触和接受教育的机会等领域中。

我们欣见最近任命了一位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高级性别问题顾问的助手，并真诚地希望，不久将填补高级性别问题顾问职位的空缺。我们欢迎令人鼓舞的事态发展，并承认性别问题顾问能够作出的重要贡献。我们必须确保性别问题顾问的职务也能够吸引联合国高级工作人员。

在和平行动中，作为人权处的一部分已经任命了特别性别问题顾问。我们理解，性别问题顾问和其他人权工作人员之间的合作是非常富有成效的。然而，我们注意到，第 1325（2000）号决议规定了更加广泛的授权，包括建设国家、安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以及经济和人道主义事务。最近的和平建设经历表明，本国负责进行有关的进程是成功的关键。因此，在所有有关论坛协助妇女积极参加预防冲突、解决冲突和冲突后管理不仅需要得到联合国所有工作人员的更多的注意，而且也需要得到安理会更多的注意。

最后，请允许我强调非政府组织在加强妇女在冲突解决、和平和冲突后恢复进程中的参与和权利方面的重要作用。应当进一步鼓励和支持公民社会的积极参与。

迈克达德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感谢主管维持和平行动的副秘书长盖埃诺先生有关执行关于妇女与和平和安全问题的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的维持和平行动中性别问题顾问的授权与作用的全面的通报。我也谨感谢埃米·斯迈思女士向安理会报告她在现场的经历。

今天，我们在安理会通过关于妇女与和平和安全问题的第 1325（2000）号决议的三周年举行会议的事实清楚地反映了安全理事会对妇女在和平和安全、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的作用的持续的关心。这发出了一个明确的信息，必须在国际上为处理这一问题作出努力和引起必要的兴趣。

去年根据第 1325（2000）号决议发表的秘书长报告（S/2002/1154）中的建议是对武装冲突对妇女的影响和妇女在和平建设中的作用进行的重要的检查。这些建议是朝着巩固现有成就和处理当前的挑战迈出的一步。

在这方面，我们记得，第 1325(2000）号决议不仅涉及维持和平行动问题，而且也谈到许多其他问题，例如尊重国际法、妇女和女童的权利以及在武装

冲突期间对她们的保护。我们重申在联合国妇女问题会议上通过的各项建议的重要性，最后一次会议就是2000年大会第二十三次特别会议。它们都是在通往促进和加强妇女在经济、社会和政治领域中的地位和作用的征途上的里程碑。

第1325(2000）号决议强调妇女和儿童占受武装冲突不利影响的人口的绝大多数。这是因为她们在社会上是最脆弱的群体，容易受到袭击。我们也要强调，在武装冲突和外国占领期间，妇女被剥夺最基本的权利，更不用说她们参与政治决策的权利。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巴勒斯坦妇女的情况就是一个例子。

在这方面，我们重申，必须尊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1949年《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特别是第1325(2000）号决议执行部分第九段所提的妇女和儿童。但是，该段的内容尚未得到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和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占领国的注意。

我国代表团认为，我们应当强调采取具体步骤执行第1325(2000）号决议的重要性，包括所有和平协定必须处理武装冲突对妇女和女童的影响和后果、她们参与和平进程以及一旦冲突结束后她们的优先需求。也必须在维持和平行动的授权中纳入两性观点，并在向安全理事会提出的报告中处理这一问题。此外，需要提供必要的财政和人力资源，以容纳妇女和女童，而不是满足于在这个目标方面只说不干。我们也认为，联合国机构必须能够畅通无阻地进入需要援助的所有地区并同人民接触——特别是妇女和女童。

由于教育和就业对妇女的解放和女童必须取得的进步极其重要，迫切需要查明阻止妇女接受教育和就业并不让她们对经济重建作出贡献的法律和社会障碍；然后，必须制定这一领域中明确和必要的战略和计划。

我们也谨强调，关心前战斗人员中妇女和女童在冲突后局势中的需求是极其重要的。应当制定更多的妇女和女童前战斗人员方案，以便在冲突后为她们创造更有利的环境，并确保她们安全地返回社会中的生产大军和恢复象样的生活。

最后指出，叙利亚代表团希望，第1325（2000）号决议以及安全理事会进行的这次辩论将提供一个严肃机会，以思索一般妇女遇到的各项重大问题以及特别是冲突局势中妇女和女童遇到的各项重大问题，从而结束她们的痛苦，建立平等、进步和和平社会。

阿克兰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我谨表示，巴基斯坦代表团赞赏你召集这次公开辩论，纪念安全理事会通过第1325(2000)号决议三周年。该决议提高了妇女的地位，使她们从冲突局势中无依无靠的受害者成为预防和解决冲突以及冲突后局势康复活动的平等利益方。今天的会议使我们有机会回顾取得的进展，促进执行该决议。

各项人权文书——尤其是各项日内瓦公约——禁止在冲突中拷打、暴力侵犯、强奸和以其他性暴力形式侵犯妇女，禁止虐待妇女。《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宣布，在武装冲突中发生的这些行为是危害人类罪行。虽然有这些禁令，在冲突局势中，妇女仍然受苦受难。虽然人们日益认识到她们的苦难，更加重视保护她们，但妇女仍然是冲突局势中各种灾难——包括自然和人为灾难——的主要受害者。

在这次辩论中，人们提到刚果民主共和国、阿富汗以及其他地区的局势。我要具体提到一场冲突中妇女的苦难，这场冲突影响到巴基斯坦人民至为关切的一个民族，你们应该理解我这样做的原因。

在查谟和克什米尔正在开展的争取自由斗争中，妇女遭受的苦难是全世界妇女所遭受苦难的缩影。在这个非常保守的社会，印度军队采取强奸手段，作为惩罚、恐吓、胁迫、羞辱或打击克什米尔妇女的武器。人权组织调查了关于印度保安部队轮奸的指控，调查显示，在搜查和警戒行动中，轮奸是惯常使用的手段。关于强奸或暴力事件，存在着不受惩罚和不追究责任的一贯现象。所谓调查其实并非问询，而是掩盖。

各人权组织指出，据报道，在查谟和克什米尔，自 1992 年以来，强奸和虐待妇女事件通常发生在印度军队打击反叛运动的行动中。亚洲观察和医生促进人权协会记载了占领军队广泛使用强奸手段的情形，使用这种手段是为了惩罚和羞辱整个社区。大赦国际报告，在印度保安部队支持下，克什米尔支持印度的反叛分子也从事骚扰、绑架、强奸和蓄意及任意杀戮的活动。

我们希望，与盖埃诺先生提到的其他维持和平行动一样，应该要求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向安全理事会报告被占领的查谟和克什米尔妇女的状况。与安全理事会其他决议一样，在促进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时，不能有选择性，不能有任何歧视。

克什米尔有数千名穷困潦倒的妇女，反映了这场冲突的残酷性。有些妇女已经成为寡妇，或者丈夫受伤致残，或者失踪，或者被任意拘留。我们敦促联合国和各非政府组织对克什米尔这种穷困潦倒的妇女人数进行调查。国际社会应该采取适当措施，向这些妇女提供帮助和补偿。

我们敦促各人道主义机构——特别是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成为提供这种救济的工具和渠道。政治因素以及某些国家的国力不应该妨碍国际人道主义机构处理克什米尔妇女和儿童在其家乡长期和血腥冲突中遭受的苦难。

令人遗憾的是，危害妇女的这些罪行并不局限于武装冲突局势。在国家边界内，在社区动乱局势中，也出现了专门针对妇女的暴力行动模式。人们很少谈到去年在印度古吉拉特邦发生的反穆斯林暴力行动，在这些暴力行动中，出现了令人发指的危害妇女罪行。人权观察报告广泛记录了这些罪行，其中包括轮奸、活烧妇女、其他谋杀妇女的手段以及谋杀未出生的婴儿。在阿富汗，20 年的冲突使妇女穷困潦倒，这种情形无处不见，危害妇女的暴力行动被作为一种工具，以恐吓人民，强行驱离人民，摧毁敌对方的士气。

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1325（2000）号决议，重申对武装冲突中侵害妇女的这种暴力行为深感关注。安理会还承认，在预防和解决冲突努力中，在冲突后巩固和康复活动中，妇女可能可以发挥积极作用。此外，还确认必须将性别观点纳入维持和平行动主流。

我们感谢盖埃诺副秘书长通报维持和平行动部在联合国各维持和平特派团中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的努力。我们还感谢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高级性别问题顾问埃米·斯迈思女士向我们介绍执行该决议的经验。他们两人在安理会的发言使我们可以看到在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方面开展的规范活动和切实活动。

保护妇女、使她们免遭武装冲突祸患的最好办法是预防和解决冲突。安全理事会是联合国负责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机关，它必须加强预防和解决这种冲突的能力。我们还必须强调，在国际冲突中，必须遵守和执行国际人道主义法律和人权各项原则。

我们认为，安理会不仅应该不分地理位置，保证迅速和有效地应对危机局势，而且还必须避免有选择地执行其决议。我们需要加强国际团结，增强责任感，加强对联合国集体决定的尊重，加强执行这些决定的决心。《宪章》——包括第六章——已作出各种规定，可以利用这些规定，促进执行安理会各项决议。

在去年安理会讨论妇女与武装冲突问题的公开会议上，我国代表团提出几项措施供安理会考虑，我们认为这些措施仍然有效和适用。

第一是通过一项宣言，规定以妇女为目标——特别是将强奸用作战争手段——将被视为一种战争罪，应受到国家和国际惩罚。

第二是对最近和持续的冲突局势开展研究，查明针对妇女实施的犯罪，以便寻求纠正办法和对受害人予以赔偿。

第三是要求目前和将来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监测和定期向安全理事会报告其任务地区内妇女和女童的状况。

第四是促进妇女尽可能充分参与和平进程以及冲突后建设和平，包括冲突后各阶段社会的重新融入、重建和恢复。

第五是要求联合国各专门机关和机构制订处理受冲突影响的妇女和女童的特殊需要包括保健和心理护理的办法。

第六是安全理事会让联合国其他机关以及民间社会的代表——也许是采用阿里亚办法——参与关于促进这些建议和行动的全面讨论。

我们认为在安全理事会对 1325（2000）号决议的后续行动中应采取这些行动。

王光亚先生（中国）（*以汉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感谢你倡议举行这次会议，并感谢格诺副秘书长和斯密斯女士刚才所做的内容丰富的通报。他们的通报对我们全面了解 1325 号决议的落实情况以及今后面临的挑战很有帮助。他们提出的有关建议也很具启发性，值得本理事会认真研究。

三年前，安理会首次讨论“妇女与和平和安全”问题并通过了这一重要的决议。决议关注武装冲突对妇女造成的巨大伤害，呼吁国际社会采取措施保护武装冲突中的妇女权益，并支持妇女参与解决冲突进程，在维和行动中扮演重要角色。

该决议的通过标志着国际社会在保护冲突中的妇女权益、积极发挥妇女在解决冲突中的作用方面迈出了历史性的一步。如今，它已成为国际社会开展有关工作的重要指南，也是联合国安理会部署维和行动时的重要参与文件。

三年来，联合国秘书处、有关维和行动、秘书长妇女问题特别顾问、妇发基金等为落实 1325（2000）号决议都付出了巨大而艰辛的努力，并取得了不少值得肯定的成绩。目前，在许多冲突地区，保护妇女权益、发挥妇女作用已成为维和行动中的一项重要工作。在波黑和科索沃，特派团加大打击贩卖妇女的力度，并采取特别措施保护受害者；在刚果（金）和塞拉利昂，维和人员通过接受有关保护妇女权益方面知识的培训，提高了在打击针对妇女暴力、处理女兵复员等问题方面的能力；在东帝汶，妇女在国家建设进程中正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她们在政府和议会中的比率已近 30%。我们对这些积极进展感到高兴，希望联合国及有关机构及时总结上述成功经验，并将其应用到其他维和行动中去。

进一步落实 1325（2000）号决议，国际社会仍有许多工作要做。在此，我想强调以下三点：

一、安理会应加大预防冲突和解决冲突的力度，以便从根本上使妇女免受战争伤害，从而最大限度地维护她们的权益。

二、针对妇女的暴力犯罪必须受到法律制裁，有关国家政府有义务和责任认真调查此类案件，并将肇事者绳之以法。冲突各方必须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采取特别措施保护妇女免受暴力侵害。同时，我们支持秘书长对维和人员实行“零容忍”政策，并敦促出兵国加强对维和人员的培训和监督，使联合国有关行为准则得到切实遵守和执行。

三、妇女在促进解决冲突进程中的作用不可忽视，在一些冲突地区甚至不可或缺，因此我们支持妇女参与和平进程所有阶段，希望安理会特派团及有关当事方继续努力，为妇女的广泛、深入参与创造有利条件。

总而言之，实现持久和平，不能没有妇女的参与。1995 年通过的《北京宣言》曾这样写道：

> “地方、国家、区域和全球的和平是可以实现的，而且是与提高妇女地位密不可分的，因为妇女是发挥领导作用、解决冲突和促进持久和平的根本力量”。

中国一贯重视保护妇女权益、提高妇女地位。我们愿继续与国际社会一道，为切实落实 1325 号决议所确定的目标而共同努力。

塔夫罗夫先生（保加利亚）（*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感谢你举行这次重要会议，使我们能够评价第

1325（2000）号决议的执行情况。我还感谢一些国家—特别是德国和荷兰—的好意，它们由部长一级参加这次会议，从而强调了所审议问题的重要性。

让-马里·盖埃诺先生和埃米·斯迈思女士在讨论开始时所作的情况介绍非常有用，因为两个发言人都拒绝使用本领域有时使用的行话。他们对现场实际情况的看法既不自满自大，也不听天由命。我感谢他们的建议，如中国代表刚才所说，安全理事会应认真考虑这些建议并采取后续行动。

作为欧洲联盟（欧盟）的联系国，保加利亚完全赞同后面将由轮值国主席意大利代表代表欧盟所作的发言。

三年前第1325（2000）号决议的通过显然代表着国际社会确保妇女在预防和解决武装冲突中的作用不被低估的努力取得了重大成功。决议为安理会的行动提供了非常重要的法律框架，但我们不应就此止步。必须指出，执行成果确实少得可怜。

妇女和儿童在武装冲突的平民受害者中仍占大多数。他们可能遭受所有形式的暴力和贩运。对这种情况，再也不应容忍下去了。

妇女不仅是暴力的受害者，她们常常也是和平的推动力量。这里，我想到了我的两次亲身经历，它们是在我参加安全理事会派往冲突地区代表团期间遇到的，都给我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第一次是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布尼亚，代表团在那里会见了伊图里临时大会主席彼得罗尼耶·瓦维卡女士，这位杰出妇女的勇气和决心给参加代表团的所有安理会成员留下了印象。她就是一个事例，说明了具有勇气和巨大道德声望的妇女可如何帮助她的同胞。见到她，是我一次难忘的经历。我想到的第二次经历发生在安全理事会代表团在科索沃米特罗维察与一个当地塞尔维亚妇女组织的会议上。这个妇女组织的智慧和帮助那个四分五裂的城市居民振作起来的愿意感染了每个人。

这些个人回忆使我想到安全理事会和整个联合国执行第1325(2000)号决议的活动的一个重要方面：与所有冲突地区的妇女组织和网络密切合作。此种合作被证明是非常有用的。我们应沿着这一路线继续前进。我认为，各维持和平特派团正日益认识到这一点并越来越多地从中受益。

还应让妇女参加和平谈判的所有阶段——筹备、规划、决策和执行。妇女应是和平努力的主体而非客体。

最后，我想强调，保加利亚希望第1325（2000）号决议的条款在安理会成立并委以任务的所有特派团得到执行。

德拉萨布利埃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我欢迎美国代表团倡议举行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本次公开辩论。

我感谢副秘书长的详细情况介绍，并欢迎他亲自参与这一问题。我以极大的兴趣倾听了埃米·斯迈思女士关于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执行第1325（2000）号决议条款的发言。

法国充分赞同后面将由欧盟轮值国主席意大利代表代表欧盟所作的发言。

我首先欢迎过去一年取得的进展。我们在去年建议在维持和平行动部设立性别问题顾问职位。我高兴地注意到该建议已获得通过。我鼓励该部在当地建立性别问题顾问网。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和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的性别问题顾问，我希望不久还有联合国科特迪瓦特派团的性别问题顾问，还应彼此协调活动，以确保对这一问题的区域方面获得更好理解。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应尽可能纳入关于妇女和儿童状况的信息。我请该部和安吉拉·金女士在第1325（2000）号决议规定的共同目标上密切合作。

第 1325（2000）号决议的执行所遇到的挑战不仅是对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的挑战。整个联合国系统都必须本着合作的精神应对这些挑战，并在此过程中表现出想像力。应对挑战应每天进行，而不只是一年一次，仅在我们纪念性的辩论中进行。举行第 1325（2000）号决议周年纪念完全正确，但是，决议的条款必须在每个特派团和联合国的行动中得到执行。我们必须不断努力提高妇女在联合国行动中的作用和贡献，特别是让她们担任军事观察员、民警、人权专家和人道主义行动人员。

现在仍有许多工作要做。秘书长在关于《千年宣言》执行情况的报告（A/58/323）中明确指出，冲突对妇女的差别影响要求国际社会采取更有效的措施。这里，我想强调三个关键词：预防、正义和参与。

首先，关于预防，我想到了因冲突而遭受痛苦的所有年轻妇女和女孩。她们即使没有失去生命，也失去了美好的童年。这样一个人如何能重新振作起来呢？她如何才能重新纺织起她的集体生活呢？我们很快就要讨论儿童兵问题。法国将提出一项决议草案。我将亲自督促我们的辩论紧紧围绕着女儿童兵重返社会这一具体问题进行。

其次，关于正义，妇女不仅应该是反对有罪不罚现象的斗争的受益者，还应是这一斗争的积极参加者。

在这方面，我提请注意在建立国际刑事法院方面取得的进展。采取预防和惩罚双重做法的《罗马规约》是保护妇女方面的一个关键因素。它在以下方面是创新性的：它首次确认，某些性暴力行为属于根据国际法应受惩罚的最可憎恶的罪行之列。但是，国际刑事法院在另一个方面也树立了一个范例，因为它是所有国际法院中有最多妇女参加的机构之一。值得指出这个先例。我鼓励我们每一个人从中受到启示。

最后也是最重要的是，让我涉及参与问题。我们所有人都深信，如果没有妇女在公共生活中的积极参与，遭受冲突破坏的社会的稳定和重建就不能取得持久的成功。确实，它是《北京行动纲领》的核心主题之一。因此，安全理事会派往实地的代表团总应包括与妇女协会进行联系的人。

在我们最近对中非的访问期间，我对我们所遇到的妇女所表现的活力印象深刻——塔夫罗夫大使刚才提到他也有同感。我们都对伊图里临时议会主席彼得罗尼耶·瓦韦卡女士所表现的承诺印象深刻。这种范例应该成为人们所知，并受到更多的赞赏。因为它们可以改变人们的思考方式并激发他们。因此，我对所有不甘现状，面向未来的妇女表示敬意。让我在此回顾林德女士，她由于她的政治承诺而献身。

在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方面所面临的挑战是一种集体责任——国际组织、各国和民间社会的责任。在这方面，我想知道斯迈思女士对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与刚果的负责性别问题的各行政机构，特别是与社会事务和家庭部和人权部之间的关系作何评价。

阿里亚斯先生（西班牙）（*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盖埃诺先生所作的全面和资料丰富的通报，并强调他本人对这个问题的关心和承诺。

我首先强调其他发言者已提到的一个事实。令人遗憾的是，最近几十年中在武装冲突中受害的妇女的数目激增。据估计，现在的战争受害者的大约 90%是平民，其中多数是妇女和儿童，而在一个世纪之前情况不是这样。确实，从国际角度来看，已采取了很多措施以处理对妇女的犯罪问题。作为这种努力的一部分，在与前南斯拉夫和卢旺达有关的法院规约中把强奸列为反人类罪；国际刑事法院还在其对罪行的定义中包含了性别观点；北京会议重申了国际社会致力于消除在武装冲突中对妇女犯的罪行。

虽然这些新发展令人产生希望，但仍有很多事需要做。还必须考虑到妇女可以在和平进程中起的决定性作用。

我国代表团认识到以下事实：除国际承诺外，还需要一项战略，以确保妇女在国家级参与解决争端和

促进一种和平文化。然而，还必须采取措施促进妇女在所有预防冲突和解决冲突过程中的参与。

在这方面，我国扩大了妇女作为在世界各地的选举过程中的观察员的参与，以及她们在冲突后重建过程中的参与。参加维和行动的西班牙军事特遣队中包括数目日益增多的妇女。此外，西班牙认为，在这方面特别重要的是，新闻媒介应在国家级和国际级在冲突前和冲突后时期发挥重要作用。

所有这些都证实以下事实：除国际社会的承诺外，还必须采取国内措施，以使整个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能够与各国政府一道对妇女参与建设和平的两个关键方面作出宝贵贡献：一方面保护作为武装冲突受害者的妇女，另一方面促进妇女在建立和平文化方面的参与。没有联合国系统内的必要协调以履行在三年前通过的第 1325（2000）号决议中作出的重要承诺，就无法完成这项工作。

穆尼奥斯先生（智利）（*以西班牙语发言*）：自从秘书长向我们提交载有得到我们坚定支持的大量建议的报告以来已过去大约一年，但在实施这些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似乎不像我们期望的那样积极。

我首先逐字引述该报告的一段内容。我们认为这段内容特别重要，因为它以简单明了的语言解释了我们在这个会议上处理的，引起这次讨论和其他讨论的局势。

> “在所有社会中妇女均不享有与男子平等的地位。如果冲突之前就存在着对妇女和女童的暴力和歧视文化，在冲突中这种暴力和歧视就会更加严重。如果妇女不参与社会各层次的决策体系，她们就不可能参与关于冲突或冲突发生后的和平进程的决策。”（S/2002/1154，第 5 页）

我们完全同意这段话，因为它清楚地表明，为了实现妇女充分参与一个冲突局势的从预防到重建的所有阶段，有必要在所有行动领域中实现性别平等，从而以一种更广泛的角度处理这个问题。

为什么未能实现性别平衡和平等？对所提出的各种解释没有取得协商一致意见。在去年 11 月在智利举行的关于妇女在维持和平行动中作用的一次讨论会的框架内，提到了关于这个专题的各种看法。一些人说，存在的问题是，在一个静止不变的、等级制度严格的组织中妇女更难以有所发展；其他人认为，一个组织的文化决定了人们在男人和妇女能够取得什么成绩问题上的看法。如果人们认为，只有男人能做某种工作，那就不会预期妇女取得成功。其他人说，这是一个文化问题，因为妇女不被看作是养家人，而男人被看作是主要养家人。

恰如秘书长若干年前指出，如果我们接受，在每一社会，两性平等不仅仅是手段而已；如果我们相信，提高妇女地位对克服可持续发展挑战极端重要；如果我们主张，妇女参加是建设善政的需要；如果我们坚持，妇女权利是人道主义援助行之有效的因素；如果我们坚信在我们全球协助的每一个社会都应如此，又怎能无法在我们自己的社会中，包括在我们家庭中，身体力行？

消除纸上与现实之间差距时机已到。众多广泛的讨论几乎已涉及把两性观点纳入一切和平进程阶段所有各方面的问题，因为对妇女和女孩的实际问题，对她们的力量与弱点，了解甚多。然而在实践中，我们还不懂如何、或者未能落实上述工作。

我们认为，充分执行第 1325（2002）号决议的办法之一，是寻求和发展有效的监测机制，以便更加系统掌握执行情况。若有这种机制，或许我们能更清楚地了解一年前执行的情况。

我想重提联合王国代表去年提出的一项建议，即每年请一个安理会成员监督执行安理会有关纳入性别问题决定的情况，与秘书处有关机构一起争取实现这一目标。现在或许是探讨此类倡议的时候了。至少我国愿意参加这项工作。也可以考虑在秘书处提交的有关维持和平行动的报告中，列出一章节专门讨论与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2）号决议有关的两性问题项目。

在智利举行的讲习班中提出的建议中，有些意见令人感兴趣，我想在这里谈谈。其一是用区域视角找出执行决议的战略。这方面，联合国系统内外适当的区域机构可协助执行决议。

研讨会上提出的另一项建议，是发展机制，在安全理事会和民间社会之间建立有系统联系。还建议在维持和平行动部队内设立一单位负责两性问题。我们高兴这已成为现实,如盖埃诺先生宣布。

关于民间社会，我仅重申，充分执行这项重要决议各方有责，各国政府、当然国系统及民间社会都应作出贡献。我们必须特别强调民间社会，许多妇女网络在实地大公无私、呕心沥血地工作，为改善妇女条件发挥绝对重要的作用，至少在我国。

维持和平行动已从国家间冲突,转向有经济、社会或种族根源的国内冲突。维持和平行动还需要作很大的努力，使联合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能逐步改进对应的能力，继续发展处理此类局势的机制。确保妇女在此进程中发挥适当作用，是一项优先任务。智利代表团重申，我们决心同安理会其他成员一起努力实现这一目标。

阿尔塞·德琼纳特夫人(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感谢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先生的通报，以及埃米·斯迈思女士介绍她在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的工作，让我们更清楚地了解决议的影响，以及决议对当地可能产生的影响，如我们在今年六月安理会大湖区访问团访问金沙萨和布尼亚时所见。

联刚特派团的经验，对解决利比里亚妇女和儿童的具体需要很有用，可帮助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工作人员。

我们欢迎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秘书长特别顾问安吉拉·金夫人和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执行主任诺梨·海泽夫人。

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三周年，为我们再次讨论把性别问题纳入解决武装冲突和冲突后局势的工作、和平进程与维持和平行动，提供了机会。墨西哥政府非常重视这一问题。我们认为，这项决议是把性别问题纳入联合国工作所有领域，以及联合国组织本身的广泛努力的一部分。这一努力可以追溯到 1975 年在墨西哥举行的妇女问题世界会议。

把性别问题纳入本组织各主要机构负责领域,意义就在于此。维持和平任务、巩固和平进程与发展之间界限微妙，需要安全理事会、大会、经济界社会理事会和联合国秘书处必须更广泛地合作，加强协调。

过去两年，我国代表团积极参加第 1325(2000)号决议之友小组，我们将继续这样做。作为决议之友，我们不止一次提议,在有关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任务的安全理事会决议草案中提及这项决议或决议中涉及的问题。在第四委员会和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上，我国始终主张把性别问题纳入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我们支持在维持和平行动部增设性别问题顾问职位，我们终于取得了这一重要成就。我们希望尽快任命性别问题顾问。

在把性别问题纳入外勤特派团方面已取得一定进展，特别是在增设性别问题专家方面。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情况令我们备感意外，联阿援助团早就需要一位性别问题专家。但是我们得知，问题刚才得到解决。正如我们大家都知道的那样，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高级文职人员职位仍主要为男子所占据。这种状况也出现在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中。会员国必须推荐更多妇女作为秘书长特别代表职位的候选人，目前，担任这些职位的只有一位是妇女。

与此同时，我们必须增加妇女对维持和平行动的中等级别和业务级别的参与，尤其是参与军事和民警部分。

关于安全理事会的工作，只有在做了大量工作之后才能确保性别问题在制订决议过程中得到系统考虑，并将它作为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方面的主要问题，而不是作为无关紧要的问题来对待。

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特别顾问办公室(性别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提供的统计数据表明仍有待完成的工作。2000 年以来通过的安全理事会决议中仅有 14.7%涉及这一专题。性别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还指出，提交安全理事会的秘书长的报告有 67%完全疏忽了性别平等问题，或者仅仅一带而过地提到这一问题。会员国和秘书处都必须在思想深处有一个重大转变。

在国际法领域，一项重要的成就是根据《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将某些类型的性暴力行为确定为战争罪或危害人类罪。这完全符合第 1325(2000)号决议的内容。我们还承认，在设立国际刑事法院过程中，对性别平衡给予了特别关注。

民间社会组织一直是一个极为积极的要素，它们不仅积极参与制订第 1325(2000)号决议，而且参与尤其是在该决议通过后开始的进程。非政府组织认为这一决议是一项颇有价值的手段，它在武装冲突的情况下，在和平进程中、在冲突后岁月里重建社会过程中，并在裁军和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重要领域，以及在我们根除非法贩运小武器和轻武器和完全消除杀伤人员地雷的斗争中促进了性别平等。

重要的是，在我们贯彻第 1325（2000）号决议过程中，安全理事会必须保持与非政府组织，尤其是它有意在其中建立，或其中已经存在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国家的非政府组织保持良好的沟通渠道。

最后，我要提出两项建议。第一，安全理事会必须考虑是否有适宜设立一个机制，后续贯彻第 1325（2000）号决议和秘书长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编写的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研究报告和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委托编写的关于妇女、战争与和平的研究报告所载各项建议。

第二，或许可以就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这一议题另通过一个决议，铭记 2004 年 10 月秘书长将就这一项目提交其第二份报告。第 1325（2000）号决议还没有发挥其全部潜力，的确，为确保充分执行这一决议仍有大量需求必须予以满足，尽管确实存在这种情况，但我们认为一项新决议将有助于更新和补充第 1325（2000）号决议并使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全体会员国继续关注这一问题。

卡雷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2003 年 10 月 31 日是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1325(2000)号决议三周年。在这三年中，解决妇女促进维持和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和冲突期间的妇女状况及其参与维持和平和冲突后安置方面的一系列重要问题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

我谨感谢让-马里·盖埃诺先生和埃米·斯迈思就如何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各项条款向我们提供的详细信息。考虑到不断演变的趋势和将性别问题纳入联合国活动的方方面面的新条件，我们满意地注意到为促进这一领域的各项措施的效率和效能所取得的进程和所做的工作。

武装冲突中保护妇女的问题仍然是联合国及其安全理事会的关注重点。然而，尽管对这些问题给予了这种有所侧重的关注，并承认这些问题的存在，我们仍有义务指出，克服其消极后果仍要求作出重大努力。不幸的是，许多建议仍停留在纸上，另一些建议并未得到充分执行。

我们在此非常希望继续开展机构间活动、制订具体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的实际措施，尤其是在冲突期间改善对妇女和女童的保护，加强其对建设和平的参与，确保将性别前景纳入维持和平行动的各个部分。至关重要的是，在这一方面必须避免过甚、笼统和陈腐的结论和建议。制定广泛和全面的办法不应该有损于解决既有局势中的具体问题。

与此同时，我们不能忘记，仅仅通过联合国采取措施是不够的。有必要采取切实而非说说而已的行动，考虑到妇女和女童的实际冲突局势中的具体需求及其对预防和解决这些冲突，以及在冲突后建设和平各阶段的切实参与。

民间社会，包括非政府组织可以对解决所有这些问题做出重大的贡献，其中的许多组织在性别平等问题上有着丰富经验。

最后，我们要再次重申我们的信念，消除对妇女的各种形式的歧视和暴力，以及妇女在冲突期间的状况及其参与维持和平行动和冲突后安置的问题应该得到全面考虑，并仍保留不仅仅在安全理事会的议程上，而且还保留在其他大多数重要的世界性和区域性国际论坛的议程上。

蒂贾尼先生（喀麦隆）（*以法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主席先生举办今天的公开会议，它标志着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三周年。这一会议雄辩地证明了安全理事会继续关心增进妇女权利及其在和平进程中的作用。

我还要感谢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先生并称赞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性别问题高级顾问埃米·斯迈思女士所作的非常丰富、周全和翔实的简报。我还要欢迎秘书长男女平等和增进妇女地位特别顾问安吉拉·金女士、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执行主任诺埃琳·海泽出席我们今天的辩论。

自 2000 年 10 月 31 日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1325（2000）号决议以来，联合国会员国和整个国际社会在冲突局势中保护妇女，以及在促进妇女平等地全面和充分参与维持和促进和平与安全并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的行动方面取得真正的进展。

此外，此次公开会议使我们有机会对第 1325(2000)号决议及文件 S/PRST/2002/32 所载安全理事会 2002 年 10 月 31 日主席声明中建议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估。该声明和 2001 年 10 月 31 日的声明一样，均重申了安理会对维和行动中被任命为秘书长特别代表或特使的妇女数量相对较少这一状况的关切。声明还重申了安全理事会对全面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的承诺，并就派驻冲突国家的特派团和人道主义行动及冲突后重建计划中，针对不同性别群体所采取的做法，向秘书长、联合国机构、民间社会和有关方面提出了一些建议措施。

我国代表团对第 1325(2000)号决议第 16 段要求秘书长进行的研究中包含了联合国系统所有机构、方案和基金的贡献这一事实表示欢迎 。这样的一种全面办法显然将使得能够制定或加强旨在保护妇女权益和妇女更大参与和平和重建进程的措施。这也是喀麦隆的目标。2002 年 10 月 28 日，我国代表团曾对文件 S/2002/1154 所载秘书长报告中的建议表示支持，特别是关于旨在加强多层面维和行动有效性的促进男女合作的战略。

关于已取得的进展，我注意到并欢迎维和部在维和特派团中设立两性平等小组和性别问题顾问，以及该部任命性别问题顾问的做法。我们还注意到在联合国驻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性别问题高级顾问的领导下，特派团与民间社会、政党在加强妇女组织及其领导人的能力，令其在民主进程中发挥更大作用方面所开展的积极合作。在塞拉利昂，我们欢迎联合国驻塞拉利昂特派团人权科通过其两性不平等问题专家的行动，为培训和提高当地人对妇女特殊需要、妇女权益以及消除家庭暴力和性别暴力的认识所作的努力。

关于司法，我们欢迎为确保妇女和女童成为受害者的所有暴力行为的制造者无法逃脱制裁所采取的措施及设立的机制。在这方面，我想感谢盖埃诺先生对维和部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所作努力的描述，以及他对尚未完成的任务的强调。这些是我们必须共同应对的挑战，我还感谢斯迈思女士提供实地情况和她的实地工作，她的工作成果是非常明显的。

尽管取得了进展，但在全面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方面尚有大量工作要做。执行决议不仅仅是联合国系统的责任，它要求所有会员国、冲突各方、民间社会和整个国际社会给与合作。

据此精神，由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牵头，并在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

合作下，去年 5 月在杜阿拉召开了一个有关中部非洲妇女平等、发展和参与的区域会议。妇女和来自分区域的民间社会的代表在此次会议上的参与特别积极，会议工作的结果是通过了区域行动计划。该计划指明了中部非洲实现和平面临的一些障碍，提出了一系列旨在显著提高妇女在和平与安全问题上作用的措施。由于缺乏资金，该计划的执行被延至 2004 年。有鉴于此，我呼吁捐助国向妇发基金和那些目标与第 1325(2000)号决议目标一致的妇女社区团体和网络提供技术、后勤和财政支持。

在非洲，妇女是家庭和社会生活的轴心。一切都围绕着并依赖于妇女。如果没有她们，就无法做成什么大事，事情也不会长久。让我们向妇女致以应有的敬意，并让她们在维护和建设和平中发挥适当的作用。迎接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的挑战将为全人类带来新的机会。只要我们有决心，并采取共同行动，我们就会成功。

索乌先生（几内亚）（*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感谢你在担任主席期间组织了此次会议，并将妇女及和平与发展问题列入安理会议程。这表明你对这一问题的重视，也让我们希望在你的英明指导下，我们的辩论将取得积极成果。

我们欢迎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安杰拉·金女士与会，谨向她保证我们愿意与她的办公室开展积极合作。我国代表团也怀着极大的兴趣听取了埃米·斯迈思女士和让-马里·盖埃诺先生的发言。

纪念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三周年让我们有机会评估所取得的成绩，仔细考虑今后的挑战，并找到执行决议的新办法。我国代表团在 2002 年 10 月 28 日安理会公开会议上，在鼓励秘书处加强合作的同时，还曾特别敦促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和维和部考虑妇女参与维和行动的问题。

我国代表团欢迎斯迈思女士今天向我们提供宝贵情况，并注意到国家间冲突导致了一种新的暴力，这种暴力给弱势个人，特别是妇女、儿童和老年人造成了灾难性的后果。

在这一方面，包括妇女在内的平民参加武装战斗，非法使用小武器和不遵守国际法、特别是国际人道主义法，这些是对易受伤害个人、尤其是妇女和女孩的生命造成不利影响的主要因素。这就是为什么我国代表团欢迎通过第 1325(2000）号决议，该决议是一个漫长过程的结果，并且是国际社会向前跨出的一步。

我们欢迎这一成就，并且认为，这一决议的通过所产生的以下结果非常雄辩地证明了国际社会对执行该决议进程的承诺。这些结果包括：设立决议之友小组；秘书长提交了关于这一问题的报告；国际社会各种成员在各级进行努力；在 2000 年 10 月和 2003 年 10 月 1 日期间通过的 225 项决议中，有 33 项决议提到这一问题；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提出关于妇女在用武器换取发展中的作用的倡议；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起草行为守则，以打击难民营中的性虐待行为；在维持和平行动部内部设立两性问题顾问职位，并且在若干特派团中设立类似职位；以及秘书长关于两性问题和提高妇女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印发了一份研究报告。

获得的各种经验突出了冲突对妇女和女孩的影响、她们参加战斗以及她们参与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进程。我们还应该注意到有关国家和国际法律框架问题的重要性，以及妇女参加维持和平行动。

我们欢迎已取得的进展，但我国代表团也认为，需要继续同心协力，以进一步促进该决议的执行。在这样做的时候，不仅需要协调各种行动者的努力，而且还需要他们分享经验。联合国系统在这方面发挥主要作用。

我国代表团准备为这一进程作出微薄的贡献，要再次举西非妇女的例子，特别是马诺河联盟地区妇女的例子。尽管面临无数困难，但她们继续积极地参与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进程。正是在这一背景下，非洲

妇女部长和议员网几内亚分部于 2000 年 1 月 24 日至 26 日在科纳克里召开了一次关于预防和解决冲突问题的次区域会议。为了保持这一势头，并且贯彻 2001 年 4 月 23 日至 25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关于加强妇女参加建立和平的次区域协商会议的建议，秘书处提高妇女地位司同南非开普敦解决冲突中心和几内亚政府协作，于 2002 年 10 月 20 日至 25 日在科纳克里举办了一次关于妇女管理冲突的培训班。

这些例子雄辩地证明了几内亚妇女在本次区域、特别是马诺河联盟各国寻求和加强和平中发挥的极为重要的作用。为了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特别是为了处于困境的妇女和女孩，她们正在各种援助活动中孜孜不倦地工作。国际社会应该加强她们克服每一个挑战的决心，并且支持已经采取的主动行动。

我国代表团认为，尽管武装冲突中的妇女问题具有独特性，但是需要扩大我们对这一问题的思维，作为保护武装冲突中平民的更广泛范畴的一部分。现在在这一方面正最后完成的备忘录和路线图将成为我们这样做的参考依据。

最后，我要强调，预防和解决冲突、建设和平以及建立新的民主施政形式，都必须以妇女积极地参加各级所有活动为基础。出于这一原因，我希望，今天的辩论将产生实际上兑现的具体承诺。

最后，我谨代表我国谴责最近在伊拉克发生的致命的袭击事件。我还要向死者家属，包括无辜的妇女和女孩以及参与重建工作的人表示慰问。

加斯帕尔·马丁斯先生（安哥拉）（**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要赞扬你召开本次会议，从而表明你对作为安全理事会工作的关键的一个议题的特别重视和敏感。我还要感谢盖埃诺先生所作的通报。我要特别欢迎埃米·斯迈思女士来到安理会，我们曾经在布尼亚遇到她，并看到她工作。她的工作也对安理会有利。最后，我要说，助理秘书长兼秘书长关于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的特别顾问安吉拉·金女士的光临使我们感到非常荣幸。当然，我还要欢迎来自不同国家的许多妇女领袖同我们在一起，她们丰富了我们今天上午的审议工作。

我国代表团认为，第 1325(2000）号决议的通过是处理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的妇女和女孩问题的工作中的一个重要里程碑，表明国际社会对这一问题有了新的认识。在武装冲突局势中保护妇女，促进她们在解决和预防冲突中的作用，以及将两性观点纳入维持和平行动，都是国际社会关注的问题，这些问题对国际社会重新作出承诺具有巨大的潜力。这项决议如果得到充分的执行，将为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有效的贡献。

针对妇女的持续不断的暴力在冲突局势中特别突出。妇女和女孩仍然是武装冲突中的暴力的主要目标。由于遭受性暴力，她们最容易遭受爱滋病毒灾祸的危害。当新的冲突爆发时，贫穷的、无助的妇女人数往往会增加。

我们赞扬秘书长在确保秘书处和联合国组织的全盘工作中的两性代表权变成现实方面所显示的领导才能。我们认识到，联合国机构加强了妇女在冲突局势下努力建立持久和平方面能够发挥的作用。我们也知道联合国系统、各国政府和民间社会为支持妇女在建设和平中的作用所作的努力。但妇女在政治和决策进程中所占分量仍然很小。因此，今天上午的辩论是对改变对这一现实的特殊贡献。

在关于冲突局势中的妇女这一辩论中，我有责任特别表彰妇女的勇气，她们为我们提供了在紧张局势和战争的非常困难的局势下的真正英雄主义的榜样。我想到的一个榜样就是我的两个同事已经提到的 Petronille Vaweka 的榜样，她在布尼亚面临岌岌可危的局势，她们得到了乌拉圭维和人员的保护，有些是妇女，但她们表现的勇气足以成为我们所有人的楷模。她们的事例也说明了安理会成员直接身临其境的重要性，正如我们访问布尼亚一样。

我要专门向安哥拉妇女致敬，她们在长期极端困难的岁月里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在那些年代里，安哥

拉人民被迫起来斗争，捍卫合法性和决定自己命运的不可剥夺的权利。除了成千上万妇女在战场上发挥了作用，同男同胞一道行使了民事责任之外，作为寡妇和前线战士的妻子，作为极其困难的经济状况和大规模事业的受害者，安哥拉妇女在拥挤的城市和乡村、在内部流离失所者营地和流离失所难民营里维护社会的凝聚力方面也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她们成了千百万家庭的唯一支持。由于她们的倡议和决心，这些妇女保障了千百万儿童的生存，使得他们的家庭能够维持最起码的水平，并确保千百万个家庭不至于死于战争和绝望。她们在维持社会的凝聚力方面发挥了关键的作用。她们这样做为自己的解放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安哥拉妇女继续面临巨大的困难，这是因为她们仍旧因贫困而受到过于沉重的影响。遣返、康复、重返社会和冲突后重建的方案要解决的是减贫问题，正如第 1325（2000）号决议提到的那样，通过了妇女的观点，同时顾及妇女和女童的特殊需要。我们了解让妇女充分融入冲突后重建的主流还需要做很多工作。我们了解，如果我们要解决特别是妇女仍然面临的重大问题，国际社会就必须提供援助。我国政府开展的几项活动目的是推动妇女参与政治、社会和经济生活并赋予妇女在这方面的权力。性别平等方面取得了某些进展，但仍需做很多工作。

大家都了解，有效促进和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需要充分了解武装冲突对妇女和女童造成的影响。因此，我们欢迎建立关于军事和民事人员犯下对妇女和女童的性暴力、虐待、剥削和贩卖行为的报告制度，随后还应实行维和人员的执行和监测办法，并在所有特派团中建立纪律和监督办法。我们理解，从性别的角度扭转妇女的处境，需要落实我们保护和促进妇女权力的承诺的政治意愿和决心。确保可持续的社会发展和改善妇女处境，是需要共同努力的目标。在这方面我们完全支持并鼓励秘书长确保加强妇女对维和工作的参与。

埃米尔·琼斯·帕里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同其他发言者一样感谢盖埃诺先生和史密斯女士刚才的通报，并欢迎安吉拉·金女士与会。主席先生，我要感谢你优先安排举行这一讨论，这进一步证明了安理会打算——用这方面的套话说——继续“积极审理”这种期待已久的迹象，在这样做的同时，为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提供亟需的动力。

我目前要说的是我完全赞成意大利大使代表欧洲联盟所讲的话。

根据定义，所有安全理事会的决议都涉及到全球和平和安全的最重要问题。但第 1325（2000）号决议有着特殊的意义。这一决议是一种里程碑。我们第一次扩大了我们从传统的政治和军事角度看待和平与安全的视野，并正确地转向关注那些经常受到冲突的广泛的影响的人的利益。更重要的是，我们在这样做的时候认识到，妇女不但过多地受到冲突的影响，而且在很多方面是实现和平的关键。我们决定，应该全面和彻底地将性别的考虑作为主流的一个组成部分纳入我们与冲突有关的各个领域的工作，从预防冲突到冲突后的重建。今天的讨论让我们能够静下来反思取得的进展、进展的不足以及今后的挑战。

第 1325（2000）号决议不仅是我们决心为妇女工作的重要的声明。这一决议已成为希望的灯塔和团结的号召。很少有安全理事会的决议能够这样地在民间社会心目引起广泛和深入的反响。作为安理会，我们不能放弃我们的承诺，也不能让我们激发起来的希望破灭。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 3 年来，我们几次进行了这种讨论。秘书长去年提出的非常有益的报告（S/2002/1154）和建议给了我们很大的帮助。但问题是，我们执行这些建议取得了多大的成绩？无疑正在取得一些进展，但显然仍有大量工作需要完成。

下面我想就我们联合王国一直努力提供的贡献谈几句。我们已经确定了若干行动方式，即或者由我们直接开展或者通过向关键合作伙伴提供支助来开展。

就我们而言，我们已经为联合王国所有派往维和特派团的工作人员进行了有关性别、儿童保护及人权问题的强制培训。我们已经开始积极寻找并部署女性干事及专家到维和特派团以及其他防止冲突解决冲突特派团中。例如最近我们部署了女性警官到塞拉利昂并派遣一名高级性别问题专家到巴格达与当地联盟临时管理当局共同开展工作。我们正在开发一个数据库，其中包含具有防止解决冲突经验并愿意参加海外特派团的人在联合王国的合格妇女人员。一旦完成这一工作，我们会将结果通报给维持和平行动部(维和部)。

本席位上我的前任杰里米•格林斯托克目前正在努力使伊拉克的妇女更加充分并积极参与当地重建工作。我们正在向在伊拉克工作的联合王国工作人员简要介绍我们对此问题的重视，并且杰里米在伦敦最近一轮简报会上与联合王国妇女问题大臣讨论了伊拉克的妇女状况，此外还会见了伊拉克妇女及在此领域积极活动的联合王国非政府组织代表组成的来访代表团。

2001 年联合王国政府设立了两个防止冲突资源库，总计 2 亿多美元，汇集了伦敦所有部门为防止冲突而调动的资源及专长。这意味着国防部、国际开发部、外交和联邦事务部以及占核心地位的内阁办公室共同开展一致、连贯、有针对性并且经过强化的努力，以解决预防冲突问题。这些资源库使我们能够直接支助联合国的活动，包括帮助联刚特派团编写有关实地行动中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实地手册，并且使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获得有关妇女建设和平以及两性平等主动行动的信息。我们还与一家非政府组织——妇女人权紧急行动基金——共同开展合作。该组织在有多国维和行动的国家中支持开展基层活动。

但是除资助具体的两性平等主动行动之外，我们坚持认为由这些资源库支助的所有活动必须吸纳两性平等的观念。我们已经看到，针对性强的资助，即使程度不高，也能产生很大的影响，例如在喀布尔的主要议会中提供托儿所，以此来鼓励妇女积极参与阿富汗的政治。这些事情本身听起来很小，甚至非常琐碎，但是对于亲涉其中的妇女而言，却代表着能否参与的差别。纳入主流并将此融入我们整体努力血流的整个问题仍然是最根本的问题。这就是为什么我们目前正在评估由这些资源库支助的工作，包括审查两性平等方面的情况以及我们至今所努力取得的成绩。

现在这些和其他努力正在产生哪些影响？我们是否仍然停留在表面？我认为我们显然需要更加努力，衡量我们工作所产生的影响并且开展更多的工作。但还是有一些令人鼓舞的迹象。

国际刑事法院已经表示愿意将针对妇女的某些犯罪纳入其移交事项。目前妇女在东帝汶的新国家议会中占据三分之一以上的席位，并且有两位女性内阁成员以及 30％的女性警察。本月早些时候公布的一项调查表明，目前女性议员比例最高的国家是卢旺达。但是我们知道在冲突中被杀、受伤、被虐待或流离失所的那些人中妇女儿童仍然占绝大多数。

那么国际社会下一步该如何走，并且我们作为安理会成员的作用是什么？预防冲突是一个宠大的领域，而两性平等的作用在其间具有极为重要的地位。我们需要不断地表达这一观点，直至其深入人心。我们还必须致力于提高有关妇女能够在和平建设与重建中发挥积极作用的认识，而不是仅仅把妇女描绘为受害者。今天我们已经听到有人鼓舞人心地讲述了妇女正在并且能够产生积极的影响。

安理会应该在真正落实第 1325（2000）号决议规定以及使联合国系统及我们自身负起责任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安全理事会应该在适当的情况下在决议、特派团任务规定以及进展报告中纳入两性平等观念。有关利比里亚、刚果民主共和国以及科特迪瓦的最近决议就是此方面很好的例证，我们必须保持此势头。正如智利大使早些时候所指出的那样，在过去一年中联合王国与若干会员国一道建议安理会可以设立一个监督在这些问题上其自身进展情况的机制。现在我

们的专家在秘书处的支持下应该更详细地审查此种机制是否有益。

外在所有行动者、联合国、会员国、非政府组织以及其他方之间采取更为协调的方针也非常必要。无疑也需要更多的资源。只在纽约说几句漂亮话不会实现冲突中妇女状况的改善。在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两周年之际的主席声明要求在 2004 年提出一份全面报告。联合国秘书处与会员国都可以为最佳做法做出有益的贡献，其中也应该包括可以扩展本议程并且加强我们的妇女工作与有关冲突中及冲突后局势中平民——妇女与男子、女孩与男孩——权力及保护的其他紧迫关键问题之间的连贯性。这些都是非常复杂但至关重要的问题，不易于解决。

安理会必须继续侧重执行工作。安理会必须让那些负责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的人员负起责任，包括我们。我们必须继续支持更广泛联合国的努力——请记住这些努力是由联合国大家庭所有成员开展的努力——并且继续欢迎并要求提供简报及进展报告，例如我们今天听取的那些简报及报告。但最为重要的是，我们应该保证继续将两性平等观点纳入我们工作的主流，积极抓住一切机会这样做，并且继续真正积极处理此事。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要谈一下我们讨论余下部分的结构问题。内格罗蓬特大使已经去参加与秘书长的一个预定会议，因此他将在我们讨论结尾时进行美国国家发言。

我们非常荣幸今天上午有两位部长出席。我想请他们发言，然后如果盖埃诺先生及斯迈思女士需要发言，再请他们发言。此后会议暂停，并在 3 点钟按照发言人名单继续开会。

我名单上下一位发言人是荷兰王国发展合作部长阿格妮丝·范阿登女士阁下。我请她在安理会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范阿登女士(荷兰)(*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表示赞同意大利不久将代表欧洲联盟所作的发言。

第 1325(2000)号决议是荷兰关于妇女与和平和安全的政策框架。我认为，第 1325(2000)号决议最大的长处是它不仅将妇女视为受害者，而且将之视为解决冲突的积极行动者。我们知道，如果所有各方——男子和妇女——共同努力，就更有可能实现持久和平。不幸的是，在通过该项决议三年之后，妇女依然极少参与解决冲突的努力。

我们每年都庆祝决议的周年，这是很好的事情。但我们也有责任确保有值得庆祝的东西。性别问题必须是安全理事会的日常业务工作。安理会必须通报其所作的分析及其作出的决定。最近关于利比里亚的第1509(2003)号决议提及并发扬了第 1325(2000)号决议的精神，这是可以如何完成工作的良好实例——但不幸的是这种工作实在很少。令人高兴的是，非政府组织不断施加了压力。往往是由于非政府组织，才使安理会听到了妇女的声音，在这方面，我要表示我赞赏在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的框架内进行的工作，联刚特派团性别问题高级顾问埃米·斯迈思女士已对此作了说明。

作为会员国的我们必须进行若干工作。我们必须始终要求秘书长特别代表提供反馈，并要求得到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报告中的反馈。我们必须为诸如特别代表等重要职位提出妇女候选人。我们必须确保加强妇女的地位，并在和平与安全行动中更多地考虑到妇女。这也同样适用于裁军运动和排雷活动，因为妇女是这些活动的首要受益者。最后，我们必须通过加强和改善合作与沟通，相互学习在实地的经验。

去年，由我国政府委托编写了一份关于妇女在预防冲突、解决冲突和冲突后重建中的作用的研究报告。我可以推荐这一份分析，因为这种分析阐明了妇女在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发挥的复杂作用。我们利用这种分析评估和加强了荷兰的各项活动。其结果之一是我们现在正在进行投资，以便在荷兰武装部队中实现男女进一步的平衡。我们对武装部队进行了进一步的培训，以便在战争中保护妇女和女孩，并使妇女参与建设和平的工作。我们正在劝说援助机构进行同样

的工作，使难民营和其他地方的妇女和女孩受到更好的保护。我们现在正在向参加和平谈判——例如去年在苏丹的和平谈判的妇女团体提供更积极的支助——因为我们已经看到，这样做将使和平更为持久。在阿富汗和伊拉克，我们也要求重视妇女在不同的重建进程中所发挥的作用。

荷兰在它新的稳定基金中积累了官方发展援助和非官方发展援助基金。这些基金的目标是更灵活地对付安全和稳定问题，为重建和发展打下基础。我们必须摆脱我们无止境的体制关切问题。与此相反，我们必须着重考虑那些正在努力重建其生活和国家的男女的需求和潜力。他们在大湖区、非洲之角和中东遭受苦难，要求得到新的解决办法。我们对他们负有这种义务。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名单上下一位发言者是斐济外交和外贸部长卡利奥帕特·塔沃拉先生阁下，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塔沃拉先生（斐济）（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让我荣幸地出席会议并感谢你予以热情欢迎。我谨代表太平洋岛屿论坛成员就妇女与和平和安全问题在安全理事会发言。我在发言时代表的是属于联合国会员国的论坛国家澳大利亚、斐济、基里巴斯、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新西兰、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萨摩亚、所罗门群岛、汤加、图瓦卢和瓦努阿图。

我确实十分感谢盖埃诺先生和斯迈思女士今天上午早些时候所作的通报。

太平洋岛屿论坛感到高兴的是，妇女及和平和安全的问题再次列入了安全理事会的议程，因此我们再一次高兴地以集团的身份就这一重要的项目发言，以此强调其对我们成员国的重要性。安全理事会在三年前的辩论产生了第1325(2000)号决议，这是一个里程碑的事件。该决议表明，如果我们致力于防止和解决冲突，我们必须认真对待冲突的性别观点——冲突对妇女的影响以及妇女对防止、解决和建立和平进程的贡献。

我们本身在太平洋的经验确实强调了我们执行第1325(2000)号决议规定的原则和框架的重要性。最近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关于巴布亚新几内亚、所罗门群岛、斐济和瓦努阿图境内的妇女与和平和安全的工作突显了冲突对妇女的影响的范围，以及妇女在促进本区域和平方面发挥的至关重要的作用。关于后一点，我们的经验是妇女在传统的和当代环境中的贡献和领导作用对于确保有意义和可持续的和平至关重要。在巴布亚新几内亚，妇女在布干维尔和平进程很早和脆弱的阶段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而且她们继续在持续巩固这一进程方面发挥积极的作用。同样，在所罗门群岛，妇女通过普世教会发挥了重要作用，促进她们国家的和平，并继续集中参与和平进程。

我现在来谈谈本组织的工作。第1325(2000)号决议规定必须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工作的主流——这就是说性别观点必须成为本组织工作的核心。今天的辩论是一次重要的机会，用以审查我们在实现这项承诺方面作出了多大的进展。

现在肯定有着一些好消息。去年的一件特别重要的事件，是同意在维持和平行动部维持和平最佳做法股设立一个性别问题顾问员额。这是十分良好的结果，我们十分希望这将有助于将性别观点明确地纳入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有方面。我们要借此机会，欢迎任命维和部临时性别问题顾问，而且希望不久将填补性别问题高级顾问的永久职位。我们期待尽早得到有关这一职位发展情况的反馈消息。

我们感到高兴的是，目前正在执行妇发基金性别冲突状况分析项目。我们尤其感到高兴的是，妇发基金正在所罗门群岛开展四项试点研究之一，将太平洋观点纳入这项工作。

另外，还应该祝贺裁军事务部发起性别问题行动计划，我们要鼓励其他部门沿循这个成功的榜样。我

们还欢迎妇发基金努力建立综合性门户网站，汇集各种不同的有关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的现有材料，供全球工作使用。

虽然我提及的主动行动是一个良好的开端，但我们距离需要达到的目标仍有一段差距。就今后工作而言，我们要强调四个方面。

第一，虽然在促使安全理事会更加关注这些问题方面做了大量积极的工作，但我们仍希望安理会特别注意确保其任务规定切实重视性别观点，并提供必要资源，确保这些任务得到履行。在去年提交安全理事会的决议中只有 15%——更确切地说，正如我们今天上午听到的那样，14.7%——的决议提及性别问题。我们希望今后所有安全理事会决议都提及这个问题。我们特别希望安理会在审议其任务规定时特别注意一定确保妇女参与有关冲突问题的各方面决策进程，包括正式谈判。正如我早些时候阐明的那样，我们自己的经验是，妇女的贡献对解决冲突至关重要。但不幸的是，那些最了解情况和拥有最广泛联系的人经常无法获得谈判席位。

第二，我们要鼓励安全理事会确实让性别问题顾问或专家参加其特派团。我们还希望目前没有提及性别问题的特派团报告今后把有关特派团所涉性别问题的具体反馈意见列入其中。

第三，我们要强调，必须保持压力，促使人们把性别观点列入维持和平行动主流。我们仍坚定地认为，对性别问题的敏感性和包容妇女问题乃是维持和平行动取得成功的关键因素。我们特别希望可在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的性别观点培训方面做更多的工作，我们要强调，行将部署的所有人员都必须接受强制性性别培训单元。

就我们的区域而言，我高兴地向大家报告，我们的一些成员都强调必须派遣妇女参加维持和平行动。就我国斐济而言，我们着重强调派遣妇女参加海外和平与安全行动。斐济妇女曾在柬埔寨和克罗地亚服务，目前仍在科索沃和所罗门群岛服务。

第四，也是最后一点，关于领导和代表性问题，我们再次呼吁秘书长特别在维持和平、缔造和平和预防性外交事务中，任命更多的妇女担任特别代表。联合国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认识自己的目标并以身作则。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盖埃诺副秘书长随意发表评论。

盖埃诺先生（*以英语发言*）：我要首先感谢所有安理会成员和其他发言者，他们都对我们旨在把性别问题置于冲突地区维持和平努力的中心位置的各项努力表示坚定支持。

我要谈一谈人们提出的两个具体问题，第一个是阿富汗问题。我感谢德国提出必须尽快填补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 D-1 员额的问题。那里的两性平等股已有一个 P-4 员额。我认为非常重要的是，我们必须任命适当人员担任 D-1 职位，我们实际上已在重新张榜这一职位，以便确保得到最适当人员，来从事我们阿富汗使命中的这个富有挑战性但至关重要的工作。

一些代表团强调报告工作的重要性，对此我完全同意；这是我要谈及的另一个问题。我认为，我们可以就今天上午讨论的问题向安理会报告的情况越多，就越能防止虐待行为——报告制度具有遏制价值——也越能在有需要的地方动员资源，无论是帮助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营地中的妇女，还是协助警察培训或处理讨论中的各种问题。

妥善报告需要有方法和系统办法。在这方面，我认为目前处于最后制定阶段的性别资源一揽子方案将颇有助益，因为它将意味着所有特派团人员——无论是军事观察员，还是人权干事——都将得到更好的指导。特派团所有人员将获得更好的指南，因此将对其报告工作采取更加系统的办法，从而使安理会从更加统一和系统的信息中获益，进而改善安理会的参与。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斯迈思女士随意发表评论。

斯迈思女士（以英语发言）：我要强调，冲突中的妇女不仅仅是受害者，而且也是积极的媒介。我感谢各位成员承认这个事实。我还要代表我们最密切伙伴之一、刚果民主共和国妇女的榜样瓦维卡女士，感谢各位成员承认她所从事的善事。

我要特别对法国提出的有关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和刚果政府特别是政府所谓的妇女状况部——也许可以翻译为妇女和家庭部和妇女与人权部——之间的关系问题做出回应。的确，两性平等股已同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建立联系，我们进行了非正式讨论，并正在努力促使政府更加关心两性平等参与其各方面工作的全盘问题。

我们一直在同新的妇女状况部进行讨论，计划为10月25日至12月10日这16天的取缔性暴力运动安排具体活动。我们计划以此为战略，同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合作，因为该基金自刚果人对话以来一直陪伴妇女参与决策。我们计划以此为战略，促使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男男女女承认新部门地位。这一点至关重要，因为它来自一个有趣的地区。

主管妇女状况的部门正在内部同各同事一起努力促使领导人更加关心性别问题，并同各机构和有关各方建立联系，以便推广有关性别问题的辩论。我们两性平等股不仅计划同这个具体部门进行合作，而且也同所有其他部门和政府机构合作。我们计划执行国会议员和参议院的培训方案，并同司法部门进行非常密切的合作。

其他部已经同我们接触。例如，教育部同我们接触，并问我们能否同各大学一道做些工作。我们的能力受到某种限制，但是我们希望，因为现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已经实际进入刚果民主共和国，在不久的将来，我们在合作方面可以比以往做更多的工作。

我们非常了解我们是一个很小的机构，但是我们同那里的各机构密切合作。具体而言，我们同教育部合作，该部最近在针对妇女的暴力问题上起了带头作用，我们也同儿童基金会合作。在这方面，我们参与制定了处理针对妇女的暴力问题的机构间项目。我在这里强调，我们只是进行合作；这是各机构的联合努力。

我们妇女问题部的任务是确保在这一进程中听取妇女的声音。我们在现场努力寻找当地的倡议和妇女本身正在进行的工作，然后作为我们在各机构同事的联系人，确保这些情况得到考虑。

总之，妇女问题部同各个部进行非常密切的配合，不仅是直接的配合，而且也同各机构和联刚特派团其他处和司进行配合。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斯迈思女士的发言和今天参加我们的会议。

下午1时25分会议暂停